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给惠州可立克科技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给惠州可立克电子提供担保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满足子公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促进子公司健康平稳发展。公司拟为全资子公司惠州市可立克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惠州科技”）、全资子公司惠州市可立克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惠州电子”）向金融机构融资提供担保，具体融资币种、金额、期限、担保方式、授信形式及用途等以合同约定为准。融资品种包括但不限于专项贷款、贸易融资、流贷、银承、票据贴现、商业汇票承兑、法人账户透支、开证、进口押汇、打包放款、出口押汇、进/出口汇款融资、进口代付、进口保理、保函、信用证、内保外贷、内保外债、外保内贷等。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连带责任担保）将视公司、被担保方与银行的谈判情况，最终审批以银行结果为准。其中：为惠州科技担保金额不超过 9,500 万元，为惠州电子担保金额不超过 5,500 万元。

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在以上额度内决定和签署担保手续，授权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

截止目前，公司及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余额为 15,000 万元（含本次担保），公司对子公司提供担保的余额为 15,000 万元（含本次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

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10.27%，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比例为 7.72%。

因惠州可立克电子最近一期经审计资产负债率超过 7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为惠州电子担保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惠州市可立克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1 年 01 月 14 日

注册地点：惠州市仲恺高新区东江高新科技产业园(东江高新技术产业园东兴片区兴德西路 2 号)

注册资本：15000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肖铿

主营业务：开发、生产：高低频变压器、电源产品及相关电子零配件、ADSL 话音分离器、电感、滤波器、电路板、连接器、镇流器及电脑周边产品；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房屋租赁。

与上市公司关系：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2、惠州市可立克电子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6-06-03

注册地点：惠州市仲恺高新区东江高新科技产业园兴德西路 2 号可立克工业园 T4 栋

注册资本：10000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顾军农

主营业务：高低频变压器、电源产品及相关电子零配件、ADSL 话音分离器、电感、滤波器、电路板、连接器、镇流器及电脑周边产品的技术开发、生产及销售；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

营活动)。

与上市公司关系：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二) 被担保人财务指标

单位：元

主要财务指标	惠州科技	惠州电子
	2020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475,196,538.43	495,986,353.34
负债总额	276,337,766.68	382,484,510.72
净资产	198,858,771.75	113,501,842.62
	2020年度	2020年度
营业收入	541,173,787.42	693,251,612.81
利润总额	15,755,163.80	12,694,495.89
净利润	14,788,878.37	12,331,585.46

三、担保的主要内容

公司本次为惠州科技、惠州电子向金融机构融资提供担保，具体融资币种、金额、期限、担保方式、授信形式及用途等以合同约定为准。融资品种包括但不限于专项贷款、贸易融资、流贷、银承、票据贴现、商业汇票承兑、法人账户透支、开证、进口押汇、打包放款、出口押汇、进/出口汇款融资、进口代付、进口保理、保函、信用证、内保外贷、内保外债、外保内贷等。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连带责任担保）将视公司、被担保方与银行的谈判情况，最终审批以银行结果为准。其中：为惠州科技担保金额不超过9,500万元，为惠州电子担保金额不超过5,500万元。

公司为上述子公司具体担保金额将根据子公司的实际需求确定，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在以上额度内决定和签署担保手续，授权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余额为15,000万元（含本次担保），公司对子公司提供担保的余额为15,000万元（含本次担保），占公

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10.27%，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比例为 7.72%。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未发生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况。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为惠州科技、惠州电子向金融机构融资提供担保，有利于支持子公司持续健康发展，满足其日常生产经营及项目建设需求，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和发展战略。惠州科技、惠州电子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公司对其具有绝对控制权，担保风险处于公司可控的范围内。本次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事项，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不构成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惠州科技、惠州电子是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公司为其提供的金融机构融资担保可满足其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促进其健康平稳发展。被担保的对象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在担保期内有能力对其经营管理风险进行控制，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制范围内。本次公司为子公司向金融机构融资提供担保事项符合公司长远利益，审议程序合法、有效，我们同意本次担保事项。

七、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为惠州科技、惠州电子提供担保有利于公司整体收益的最大化，风险在可控范围内，其决策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为上述子公司提供担保。

八、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1月23日